

静宁县曹务镇 2025 年玉米收获设备 购置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静宁县曹务镇 2025 年玉米收获设备购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plsggzyjy.cn/f>) 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NJY2025ZC-121

项目名称：静宁县曹务镇 2025 年玉米收获设备购置项目

预算金额：70.00 万元。

最高限价：70.00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采购 2 台自走式玉米收获机（具体参数及技术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

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与本次采购内容相符的经营范围）；



（4）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连续3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3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原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扶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的无行贿犯罪结果截图

（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在此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5 年 7 月 4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5 年 7 月 14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通过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磋商文件。拟参与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详见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磋商文件的网站：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plsggzyjy.cn/f>)。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地点

1. 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15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文件递交方式：本项目的开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 进行，请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响应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响应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3. 文件制作提示：请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下载“响应文件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磋商文件”，使用“响应文件固化工具”导入固化磋商文件后按照要求完成响应文件制作。

4. 开标提示：开始开标后，请供应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121.41.35.55:3060/login>)进行核验响应文件，并随时关注开标过程，且在开标结束后确认开标结果。操作过程中如有问题，请致电：0931-4267890 进行咨询。

五、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地点

时间：2025 年 7 月 15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静宁县曹务镇人民政府

地 址：平凉市静宁县曹务镇店子村

联系方式：0933-24500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鑫润康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城关镇成纪路八里建筑公司五楼 502 号办公室

联系方式：189933588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绍雄

电 话：0933-2450025

附件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公平竞争自查表

项目名称：静宁县曹务镇 2025 年玉米收获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单位：	静宁县曹务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及电话：	杨会计 0933-2450025
代理机构：	甘肃鑫润康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安 东 18993358877
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影响性条款			审查结果 (划√)
1.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有 ☐ 无
2.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有 ☐ 无
3.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有 ☐ 无
4.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有 ☐ 无
5.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有 ☐ 无
6. 以不合理条件或者产品产地来源等限制或者排斥供应商。			☐ 有 ☐ 无
7. 将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 有 ☐ 无
8. 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			☐ 有 ☐ 无
9. 以供应商的股权结构，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 有 ☐ 无
10.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 有 ☐ 无

11.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有 ☒ 无
12. 评审因素未细化量化，未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未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 有 ☒ 无
13. 违规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 有 ☒ 无
1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未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 有 ☒ 无
15.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审查结论	同意	
代理机构意见	经办人：安东 负责人：孙金玲  单位盖章： 2025年6月30日	
采购单位意见	经办人：杨纪雄 负责人：厚新军  单位盖章： 2025年6月30日	